

週五小組查經 2025 年秋季 第 4 次 神以祂的旨意、信實、與公義，掌管歷史（二）

I. 查考聖經經文：列王紀下第 9 章

1. 列王紀下第 9 章的主題

本章經文主題，就是上面標題所示。8-10 章是記載上帝早先的定旨在這三章中應驗，是藉着耶戶以及哈薛，分別審判以色列王亞哈家族以及亞蘭王便·哈達二世。這些旨意早已告知以利亞先知（王上 19:15-17），但由他的接班人以利沙先知執行與宣告這些旨意。雖然這三章的經文都描述了上帝的公義與信實，但第九章似乎比較強調祂的公義。

2. 列王紀下第 9 章的分段/結構

第 1 段：以利沙差派門徒膏立耶戶作以色列王。 (1-13 節)

第 2 段：耶戶在耶斯列人拿伯的田那裡擊殺以色列王約蘭。 (14-26 節)

第 3 段：耶戶追殺猶大王亞哈謝。 (27-29 節)

第 4 段：耶戶在耶斯列逼死以色列王后耶洗別。 (30-37 節)

3. 列王紀下第 9 章的背景

第 6 章敘述亞蘭王率大軍侵略以色列，圍困撒馬利亞城，導致城中鬧嚴重饑荒。然後進入第 7 章，我們看見上帝的憐憫，拯救他們脫離敵軍的圍困和饑荒，希望王和百姓回歸真神。到第 8 章的記載，北國以色列饑荒 7 年才結束。上帝管教的手仍然在他們身上，目的還是希望他們快快歸正。

以色列王：此時的以色列王是約蘭，接續他父親亞哈作王。但是他前一任王是他的兄弟亞哈謝。亞哈謝沒有兒子，因此由約蘭繼承（王下 1:17）。約蘭雖是上帝眼中看為惡的王，效法尼八的兒子耶羅波安拜金牛當作拜耶和華，但他至少除掉父親亞哈設立的巴力假神（3:1-3）。第 3-9 章是屬於他作王的年代，最後因耶戶叛變而被殺害（第 9 章）。作者在第 6 章到第 8 章的前半，都沒提約蘭的名字，可能此時期的猶大王也叫「約蘭」（約沙法之後），為避免讀者誤解，故用「以色列王」。

亞蘭王便·哈達：經文 6:24 和 8:7 提到的亞蘭王便·哈達，即歷史上的便·哈達二世。便·哈達一世是他的父親，出現在王上 15 章。便·哈達二世作王從王上 20 章開始，一直持續到王下第 8 章，後來被他的臣僕哈薛叛變所殺。「便·哈達」原文的意思是「哈達的兒子」，而「哈達」是亞蘭人偶像神的名字。因此，「便·哈達」很可能是君王的稱號，不是名字。哈薛死後，兒子繼位，也被稱為便·哈達（王下 13:24-25）。

亞蘭王哈薛：主前 843/842-796（另有學者認為到 814 BC 結束）。他暗殺便·哈達二世篡位（王下 8:7-15）。考古發現的「撒縵以色」的石碑文獻（亞述國王撒縵以色三世的統治時代），記載哈薛是個「默默無聞之人的兒子」，以及哈薛殺害自己的王篡位。哈薛治國的能力出色，成功抵抗新興的亞述帝國，因此無後顧之憂地對北國以色列發動侵略。他的兒子繼位後，也繼續侵略。亞蘭經過這對父子的統治，控制了巴勒斯坦大部分地區至少 40 年，包括推羅、西頓、非利士、和北國以色列的一些領土（包括約旦河東岸的領土）。這段時間，神沒有出手拯救以色列，也沒有派先知去傳遞任何信息。

耶戶（2 節）：本章記載他殺害約蘭篡位，作北國以色列王共 28 年（10:36）。他死後以色列國力直線下滑，導致約旦河東的所有領土，全被亞蘭國佔領。

基列的拉末（1 節）：該地區是位於約旦河東，靠近北方亞蘭國的邊境，也是北國以色列與亞蘭爭戰的前線。此處原屬於約旦河東瑪拿西半支派的土地。以色列王耶戶死後，亞蘭拿下基列的所有地區，然後逐漸南侵佔領了巴珊地區，直到侵吞迦得、流便、瑪拿西半支派的所有河東之地（10:32-33）。

當時的國際戰事：根據古代近東歷史，亞蘭王哈薛南下進攻基列的拉抹之後幾個月，北國以色列王約蘭、和南國猶大王亞哈謝，一起在基列的拉末迎戰亞蘭軍（王下 8:28 也記載同一戰役）。約蘭負傷，南、北兩國聯軍暫時退陣。此時，亞述王撒縵以色列三世從北方入侵亞蘭。雖然哈薛在黑門山被亞述打敗，撤回大馬士革，但也成功地攔阻亞述的繼續南侵。因此，約蘭有機會回到耶斯列行宮養傷，留下軍隊繼續駐守基列的拉末，防備亞蘭和亞述（14-15 節）。

II. 討論與分享：

第一段（1-13 節）：以利沙差派門徒膏立耶戶作以色列王

1、為什麼上帝要膏立耶戶作以色列王？

- A. 這是要應驗神曾向以利亞表示（王上 19:16-17），要膏立耶戶為王，藉他滅絕亞哈的家族，審判這家族 4 代王的罪（暗利、亞哈、亞哈謝、和約蘭），也懲罰亞哈和他妻子洗別殺害許多耶和華先知的罪惡（7-9 節，王上 21:29）。
- B. 被耶洗別害死的人，包括拿伯和他所有的眾子，還有許多先知（王上 18:4, 19:10）。俄巴底只救了一百位先知（王上 18:13）。耶戶的責任是執行神的審判，如之前一樣，上帝也是派人審判耶羅波安家族（王上 14:10），以及巴沙家族（王上 16:3、11-12）。
- C. 亞哈是北國以色列王暗利的兒子。他繼位作王之後，聽從妻子耶洗別的話，引進外邦偶像神巴力，成為國教，使北國以色列的百姓，離棄真神，轉去敬拜事奉假神。亞哈的兩個兒子，亞哈謝、和約蘭，也是一樣拜偶像得罪神。雖然約蘭廢除巴力的宗教，但他去拜金牛犢，與他們北國皇太祖耶羅波安一樣（3:1-3）。
- D. 聖經有很多地方，提到神親自為自己的百姓申冤與報應（例如：申 32:35；詩 94:1；羅 12:19；來 10:30）。基督徒要學習「不以惡報惡，反以善勝惡」；因為申冤在神，神必報應（羅 12:17-21）。

2、為什麼先知以利沙派門徒去膏耶戶，而自己不去？而且還囑咐要秘密進行，作完要馬上逃？

- A. 可能因為以利沙太引人注目，他去反而不容易成功，會被約蘭王以叛變的罪名抓起來。秘密地膏耶戶，膏完要馬上逃，也可能基於同樣理由。因為宣告神差耶戶，去執行對亞哈皇室的審判。從人的角度，那是造反。是一個非常危險的行動。
- B. 猶太傳統認為，這位「先知門徒」（1 節），就是「亞米太的兒子先知約拿」（14:25）。但是聖經沒有任何線索，我們也不確定。

3、為什麼在基列的臣僕，一聽到耶戶被膏立，馬上擁戴耶戶作王？

- A. 從第 11 節可以推論，那些臣僕應該認識先知以利沙差派的門徒。耶戶是北國（以色列）列王中，惟一被耶和華的先知所膏立的。對當時的臣僕而言，意義重大（耶和華支持的王，參撒下 2:4）。他是駐守基列的拉末的以色列將領（1、14 節）。他應該作戰經驗豐富，從亞哈時代就是厲害的角色（駕戰馬車跟隨先王亞哈，表示被王看重的軍官，25 節）。因此，他可能早已成為基列守

軍的領袖，當地的百姓民心可能也向著他。

- B. 耶戶作王不是人的選擇，而是神的選擇。因此他被膏立，也帶著神給的使命，那就是作為上帝審判亞哈家族罪惡的執行者（7-10 節，王上 19:15-17），以及所謂的宗教改革（除掉拜偶像的宗教，第 10 章）。
- C. 「鋪衣服」的行為，有「承認、效忠、支持」的意思（新約聖經：太 21:8；民眾對基督的支持）。這些臣僕將衣服鋪在台階上，讓耶戶坐在上面，就是擁他為王的意思。而「吹角」也是當時擁立君王時的儀式之一（申 17）。

第二段（14-26 節）：耶戶在耶斯列人拿伯的田那裡擊殺以色列王約蘭

1、耶戶不容人往耶斯列報信去，有何目的？

- A. 從基列的拉末，到耶斯列大約是四十五英哩的路程，騎馬或駕馬車當天即可到達。耶斯列城位於摩利岡和基利波山之間東南端入口處，但地形仍屬於小山丘上。山下的耶斯列平原向東延伸，一路下降到約旦河。此城是從約旦河東，到地中海的必經之路。以色列王亞哈在此興建過冬的行宮。「守望的人站在耶斯列的樓上」（17 節），向東可以看得很遠。
- B. 當時，基列的拉末是防備亞蘭和亞述的前線。如果有人把「耶戶作王」（13 節，等於叛變）的消息洩露給以色列王約蘭，王會派兵來攻打，耶戶就會前後受敵。因此，耶戶不容人逃出城往耶斯列報信（15 節），同時果斷地快速往耶斯列（20 節，駕馬車很兇猛，即快速之意）。趁約蘭王在養傷，出其不意除掉他。

2、為什麼約蘭打發兩次的騎兵，都一去不回頭，臨陣倒戈，投向耶戶？

- A. 直接的線索是 18-19 節，耶戶兩次分別對這兩位騎兵命令說：「平安不平安與你何干？你轉在我後頭吧」。他們都聽從了耶戶，說明軍隊領導的影響力，已經超過一國之君。另一個屬靈的答案是，既然神已定意廢掉約蘭王，興起耶戶作王，祂一定會改變人心。耶和華按祂主權的定旨，沒有任何人、事、物，可以攔阻祂要作的事。所以神也可以讓約蘭王的心遲鈍，無法察覺他軍隊早已變心。
- B. 約蘭派騎兵去向耶戶問安的目的，學者們有兩種不同解釋：（1）為了理解前線與亞蘭軍對峙的戰況，因為騎兵是從約旦河來的方向，確信來者是自己人，但還看不清是耶戶；（2）為了打探對方是敵是友，然後準備如何應對。（1）的解釋比較合乎下文的文理與邏輯，因為 21-22 節約蘭自己出去問安時，但發現耶戶要殺他而驚慌（23 節）。

3、耶戶指控以色列王約蘭說：「你母親耶洗別的淫行邪術這樣多…」，是什麼意思？

- A. 「淫行邪術」是指耶洗別敬奉巴力，從她的家鄉西頓，把異教巴力崇拜的惡習和風氣引進以色列，而且提倡為全國的信仰（王上 16:31）。她的先生亞哈王也跟著幫助她（王上 21:25），在首都撒馬利亞建造巴力的廟，又做亞舍拉，惹動耶和華神的怒氣，比他以前的以色列諸王更甚（王上 16:32-33）。
- B. 亞哈王放不下自己原來的耶和華神的信仰，偶而還會聽耶和華先知的話，但又不完全信服（王上 20-21 章）。真神信仰一但摻入其他的東西，就不再是原來的信仰，而是魔鬼的信仰（林前 10:14-21；林後 6:14-18）。以色列北國的信仰與道德風氣的墮落，可以說是從耶洗別的影響開始。但第一因却是亞哈王不聽從神在律法中的警誡，不可娶外邦女子。

4、耶戶殺以色列王約蘭，是他按照神的預言主動去行，還是自己並不完全清楚、卻被神的靈引導下，被動地去行？

- A. 這問題的答案，從經文來看，顯然耶戶很清楚知道，當年以利亞、以及現在以利沙的預言。他基本上把預言當作上帝的吩咐或命令，一樣一樣地完成。先是作王（王上 19:16）、接着殺掉約蘭（王上 19:17）、再接着除掉耶洗別（王下 9:7-10）、然後殺掉亞哈的家族所有男子（王上 21:24；王下 9:8-9）、最後除掉拜巴力偶像的罪惡（10 章）。只有最後一項不在先知預言中，但以前先知以利亞曾作過處死巴力先知之例（王上 18 章）。耶戶效法以利亞的作法，為神發熱心，除掉巴力信仰和其神職人員，得到神的稱讚（10:27）。
- B. 拿伯的葡萄園，靠近撒馬利亞王亞哈的皇宮，是約蘭的父親亞哈陷害拿伯搶來的（上 21 章）。後來亞哈悔改，神的刑罰延遲降到他的兒子約蘭身上（王上 21: 15-16, 27-29），但亞哈自己也遭報應，只是不像原本預言所說的那麼慘（王上 22:34-38）。約蘭剛就在那田裡遇見耶戶（21 節），這背後是神的手在掌管，並非耶戶刻意等在那裡。但是，耶戶殺了約蘭，把屍體拋在拿伯的田裡，是刻意要應驗神所預言的刑罰。神借著這事讓耶戶知道，神是輕慢不得的，應當毫無保留地執行祂的預言/命令。
- C. 「脊背」原文直譯為「在他兩臂中間」，也就是指人的胸膛的背後。當時約蘭在逃跑，所以背對著耶戶。於是耶戶瞄準約蘭的背射箭。「開滿了弓」原文意思是出盡全力將弓拉開拉滿。約蘭的死說明，北國以色列建國以來最強大的王朝和國勢終將結束，也是屬靈上最腐敗的時代走向尾聲。但是屬靈背逆的影響，一直延續到整個國家亡國。
- D. 神對人的公義審判與懲罰，會憑祂的主權與定旨，用敵國攻打以色列或猶大來進行管教（代下 12:2, 18:18-22；28:1-7）。神的懲誡與管教，會臨到那些背逆、不敬畏神的百姓。當今基督徒也不例外。所以如果神藉人或事來提醒認罪悔改的機會，趕緊快快在神進行管教之前回轉。因為落在永生神手中是很可怕的。

第三段（27-29 節）：耶戶追殺猶大王亞哈謝

- 1、亞哈謝作南國猶大王，只有一年的時間。聖經沒有說明耶戶除滅亞哈家族時，為何連亞哈謝也殺了。可能有三種解釋：
 - A. 根據先知何西阿 1:4 的話，耶戶兇性大發，越過了神要他作的界限，濫殺無辜，因此後來受到咒詛。
 - B. 根據 8:26-27，是神藉耶戶的擊殺，施行公義的審判在亞哈謝身上，因為他效法北國以色列亞哈家，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。
 - C. 根據人性與邏輯，南國的亞哈謝，是北國皇室亞哈家族的親家。耶戶殺亞哈家的約蘭時，當然會想到南國的皇室會起來報仇。所以先斬草除根，免於後患。

然而，如果我們從上帝公義的屬性、和祂的主權統管萬有來看，這三個解釋同時成立，彼此不矛盾（神認為的不矛盾）。因為我們的神可以使用萬事，甚至使用人的罪惡，去成就祂要審判其他惡人的定旨；同時這完全不會減少這人犯罪的責任（即使他所做的惡事，是神手中的工具）。這樣的真理，反覆出現在聖經裡頭。

此外，對「神的公義」、以及「神至高主權」的認識越多，會讓基督徒更有謙卑與受教的心。然而，在認識這兩個屬性的過程中，也會越多經歷主耶穌十字架的憐憫和恩典，因為越多發現自己的驕傲與自義、而越發地感到需要神的饒恕。這是福音使基督徒生命成熟的必經之路。

- 2、「以伯蓮的姑珥」在耶斯列平原南部，距離耶斯列城約 10 英里。舊版和合本中文聖經所寫的「園

亭」，希伯來文發音是「伯-哈幹」原文很多意思，例如房屋、家園、庭院、居所、廟宇、住處、貯藏所、容器、家務、家產等等。新版和合本以及其他中文譯本，把它當地名翻譯。有些英文譯本也當地名翻譯。有學者認為可能是約書亞記 19:21 中的「隱干寧」(En-gannin)。

- 3、猶大王亞哈謝從耶斯列取南行之路，即「靠近以伯蓮的姑珥坡上」，是回猶大的方向。前往北國以色列首都撒瑪利亞，也是同一條南行之路。但是他受傷後，為了保命；反而轉向西北方向的米吉多。因為耶戶率領的以色列叛軍，是從東方約旦河來的。亞哈謝可能想以色列西方的軍隊應該還沒叛變，能得到他們的保護。

第四段 (30-37 節)：耶戶在耶斯列逼死以色列王后耶洗別

- 1、為什麼耶洗別梳頭化妝，準備迎見耶戶的到來？甚至還稱耶戶為「心利」？
 - A. 耶洗別應該已經知道耶戶叛變，自己兒子約蘭被殺，所以準備備風風光光地受死。耶洗別可能也知道耶戶討伐皇室的正當理由 (6-9, 22 節)。但她毫無悔改敬畏之心，臨死前仍然高傲、輕蔑地俯視耶戶。
 - B. 耶洗別用譏諷的話稱耶戶為「心利」。四十多年前，心利除滅巴沙的全家篡位，結果自己也在一個星期後遭遇圍剿，只好自焚而死 (王上 16:8-20)。耶洗別可能臨死前，要咒詛耶戶早死。所以 31 節的問安，其實是：「殺主人的心利，還會有平安嗎？」
- 2、為什麼太監們聽從耶戶的話，把耶洗別從窗口往外丟下樓？
 - A. 很可能這些太監們知道大勢已去，死路一條。既然耶戶給了生路，怎可不降服 (32 節)。「太監」監管皇室禁宮的官員。然而本節的原文之意，並不限於太監，也可指一般禁宮的管理行政官員。
 - B. 32 節和合本的「誰順從我」，希伯來原文直譯是「誰是與我一起？誰？」、或是「有誰擁護我？誰？」 (新譯本)。
- 3、耶洗別本當要妥善安葬 (34 節)，因為當時人認為死屍沒下葬，除了對死者的不尊重，也會帶來兇兆。但由於耶戶駕車狂奔多時，先吃喝休息一陣再說。出人意料，那麼短的時間內，耶洗別的屍首就被野狗吃掉，應驗了以利亞的預言 (36-37 節; 王上 21:23)。這裡的「狗」，原文是多數名詞。野狗要在一頓飯的時間內，幾乎吃光屍體，表示出現的野狗應該不少。
- 4、本想死得榮耀，結果死得不光彩。40 年來耶洗別應該清楚上帝警告式的預言。但她不相信，所以神預言的下場就應驗了。今天也是一樣，許多人、包括所謂的基督徒、也是對神的話充耳不聞、行事狂傲，結局也是「如同糞土」(37 節)。因此，「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。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也是什麼。順著情慾撒種的，必從情慾收敗壞；順著聖靈撒種的，必從聖靈收永生。」 (加 6:7-8)。

本章思考：耶穌並祂釘十字架的福音 (羅馬書 3:20-26)

按上帝公義的標準，世人都是罪人、將在祂的公義審判之下。然而、如今上帝藉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作為挽回祭，拯救人脫離祂對罪人的審判；同時罪人藉著相信基督的救贖，被上帝算為義，恢復與祂的關係。這就是上帝的公義，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。罪人被拯救的**原因**是神的恩典；而罪人**如何**被拯救，是藉著基督的救贖以及藉著人的信。而且，上帝這樣作，使人知道祂自己為公義，也稱信耶穌的人為義。因此，當我們讀舊約有關上帝公義的審判或管教，必需以耶穌並祂釘十字架的福音來理解。如此，我們會發現舊約中上帝公義的行動中，是帶著恩典的拯救。祂作在祂的百姓身上，更是明顯。

III. 思考/應用:

- 1、為什麼耶和華神膏立耶戶為以色列王，而不立其他人？從本章看來，人間的政權是怎樣來的？（參羅 13:1-7）
- 2、耶和華神差遣耶戶弑君篡位，這和祂的屬性是否有衝突？為什麼？
- 3、是否遇過很容易就指責人或抱怨人的人？你如何面對？當你對某某人常指責或抱怨感到不滿，是否你自己其實也正在做同樣的事？

IV. 帶領小組查經 Tips:

1. 請參加周四的線上預查。
2. 分享這週神在你身上的作為、如何經歷神、如何行道的
3. 查經材料是指導，不一定要完全 follow，尤其是 list of questions
4. 不要一下點出主題，待討論以後自然引出主題
5. 以經解經，討論問題要引到聖經怎麼說
6. 時間安排，要有重點，抓大放小，而非面面俱到
7. **最好能 focus 在一個應用主題上，問的問題也都要和這個主題相關**
8. 不要全部是問問題和回答，針對重點經文和可能有爭議的經文要有解釋和引導
9. 控制時間的技巧，可以在提出問題後，提前提醒回答者用 2-3 句話來回答。倘若回答時間太長或者離題，就可以即使拉回來
10. 帶領者在最後用一句話總結這段經文的主題，並重複強調圍繞這個主題的應用問題
11. 最後留時間讓大家分享 key takeaway
12. 請注意，不要一節一節查考經文，這樣容易陷入“只見樹木不見森林”的迷惑。應該高屋建瓴，一段一段地查考經文，而且每段的要點都要和整個主題相關
13. 組員問的問題，若真無法回答，就承認不知道。這比強解經文，來得好太多了（彼後 3:16）。
14. 請制止背後說人閒話、批評、論斷；或彼此爭論的行為。
15. 個人隱私分享不外傳。除非當事人允許，需要更多人代禱。